

檔 號：STA0502
保存年限：5

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8樓
聯絡人：廖晨佐
聯絡電話：02-89956988分機519
電子信箱：ha0364@mail.hakka.gov.tw
傳真：02-89956977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第二層決行

學務處 侯東成

擬：陳國俊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張庭瑜

教授兼學生事務處 學生事務長 張英陣

代為決行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客會綜字第10500130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5D007259_105D2003470-01.doc、105D007259_105D2003471-01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頒給要點」及「105年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參選注意事項」各1份，請轉知所屬機關推薦參選，並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頒給要點」第4點第1項規定，本獎項參選方式得自行參選及推薦參選，政府機構、民間團體均可推薦參選人，本獎項內容兼有「公共性」、「創新性」及「貢獻性」三大特色，故請各單位踴躍推薦於客家學術研究、資源調查、語言傳習、技藝傳承、文化創意產業發展、社會服務人文關懷等領域表現傑出或具潛力者參選。
- 二、本獎項受理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105年10月31日止，相關規定及參選文件請逕至本會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hakka.gov.tw>/法令規章)下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、各縣市政府、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、各縣市政府客家專責行政機關、全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本會綜合規劃處(含附件)

2016-09-02
16:35:24

105年9月5日暨收文編號 1050012249 號



3239-3079

學生事務處

「105 年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」參選注意事項

一、 辦理依據：

依據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頒給要點」第 4 點第 2 項辦理。

二、 受理期間及方式：

(一) 本獎公告徵選期間自即日起至 105 年 10 月 31 日止。

(二) 一律採郵寄報名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備妥參選相關資料，郵寄至「360-03 苗栗縣苗栗市恭敬里聯大 1 號國立聯合大學產業創新中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工作小組收」，信封上請註明「參選 105 年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」字樣。（國內寄件以郵戳為憑，並請以掛號方式郵寄）。

三、 填寫及寄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報名本獎需檢附之參選表件如下：

1. 自行參選：

請依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頒給要點」附件（參選者資料表、表 1 及 1-1 至 1-4）填具，並檢附個人最近 1 年生活照 1 至 3 張（照片背後請註明姓名）。

2. 推薦參選：

請依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頒給要點」附件（參選者資料表、表 2 及 2-1 至 2-7）填具，並檢附個人最近 1 年生活照 1 至 3 張（照片背後請註明姓名）。

(二) 參選報名書表之繕打：

1. 參選報名書表一律採中文繁體以電腦打字，字體為標楷體 12 號字，參選人基本資料請依制定表格逐欄詳實填寫。

2. 「參選資料（附件）」欄，請依檢附之證明文件、佐證資料、作品之種類、數量確實填列。

3. 「參選人簡歷」、「參選事蹟」，請依本會客家貢獻獎頒給要點附表參考範例格式繕打。

4. 「被推薦同意書」、「被提名同意書」及「承諾書」，需由參選人親筆簽名。

5. 「推薦者資料」，凡參選者由政府機關推薦者，推薦書應鈐蓋推薦機關關防；由國內社團（機構）推薦者，需填寫推薦社團（機構）之立案文號並鈐蓋推薦社團（機構）印信。

- (三) 參選報名書表需影印分送評審委員，為便於拆卸，所有參選資料一式二份，請統一以長尾夾固定，參選報名表並請檢附電子檔案乙份。
- (四) 得獎者參選事蹟如有抄襲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等違規情事，或因著作權糾紛訴訟，即取消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金，其損害第三人權利者由參選人自行負責。
- (五) 得獎者作品、提供之照片等著作權歸原作者所有，惟本會有使用(展覽、發表)權，並得推薦至相關報社或雜誌社等刊物發表，得獎者不得有任何異議。
- (六) 補正資料一律以電話通知，故填寫聯絡電話務以能聯繫本人為主，逾期未完成補正者，喪失參選資格。
- (七) 參選書面資料請於受理時間以掛號寄送主辦機關(信封請註明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參選資料)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(八) 本獎以上各項資訊及參選表件並已登載於本會網站(<http://www.hakka.gov.tw>)供查詢。
- (九) 本會將於105年得獎者名單公布後，進行退件作業。欲退回參選附件、作品者，請註明退件地址，以利本會退件之作業。

※主辦單位：

客家委員會(網頁：<http://www.hakka.gov.tw>)

※聯絡電話及聯絡人：

客家委員會(02) 8995-6988 分機 519 廖先生

工作小組-國立聯合大學(037)381448 郭先生

※收件地址：

360-03 苗栗縣苗栗市恭敬里聯大1號 國立聯合大學產業創新中心
客家青年創新發展工作小組 收



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頒給要點

中華民國104年8月10日客會綜字第1040012359號令訂定

一、為促進客家知識體系之發展，鼓勵青年參與客家事

務，針對投入客家領域研究或發展成果創新傑出之青年

予以表揚，客家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獎勵對象及參選資格：凡個人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不限

族群、性別，年齡15歲至35歲，於客家學術研究、資源

調查、語言傳習、技藝傳承、文化創意產業發展、社會

服務人文關懷等領域表現傑出或具潛力者，均可自行參

選或接受推薦參選，但獲獎者自獲獎當年起五年內不得

重複申請。

三、本獎項之頒給以四名為原則，評審委員得視客家學術

研究、資源調查、語言傳習、技藝傳承、文化創意產業

發展、社會服務人文關懷等領域參選者之創新或傑出程

度，酌增減名額或從缺。得獎者除各頒給獎狀、獎金新

臺幣十萬元整外，本會另提供得獎者二年期研究、調查

或創作經費補助之申請，每年期以新臺幣二十萬元為上

限。

四、本獎項參選方式分為自行參選及推薦參選二類，其參選方式如下：

(一) 自行參選：由參選人以個人名義自行申請。

(二) 推薦參選：政府機構、民間團體均可推薦參選人，惟應繳附被推薦者簽署之同意書。

自行或推薦參選均應於公告徵選截止日前將參選資料（如附件），郵寄本會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，徵選時間由本會另行公布。

五、評審委員會由本會客家學術發展委員會組成，得視實際需要增聘學者專家。評審委員會議應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，並以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為評定決議。委員均為無給職，但審查案件時得依規定支給出席費、審查費及交通費。

六、本獎評審方式分為初審及複審二階段辦理：

(一) 初審(行政審查)：

參選者資料送達本會後，由本會工作小組就相關資

料進行查核，以為評審委員會複審評核之依據；資料未完備者，應通知限期補正，逾期未補正者喪失參選資格。

(二) 複審：

評審委員就通過初審程序之參選人資料進行審查，並召開複審委員會議，決定年度獲獎人員，簽陳主任委員核定後公告。

複審評審程序及標準由評審委員會另訂之。

七、得獎者由本會擇期舉辦頒獎儀式，公開表揚。

八、得獎者之研究、創作或調查，如經查證不實或涉有違

反學術倫理情事或與事實有明顯差距而有誤導意圖者，

本會得撤銷其得獎資格並追繳獎金、獎狀及研究或調查

補助經費，十年內亦不得再參選或被推薦參選。

九、本要點未盡事宜，依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【自行參選、推薦參選皆需檢附】

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」參選者資料表

參選人編號：_____（由本會填寫）

參選人姓名：



1、自行參選者資料表

參選人 姓 名		出生地		請浮貼最近三個月內二吋 半身脫帽照片
性 別	☐ 男 ☐ 女	出生年 月 日	民國 年 月 日	
年 齡		身分證 字 號		
通訊地址				電話 ()
				傳真 ()
永久地址				電話 ()
				傳真 ()
電子郵件 (E-mail)				行動 電話

1-1、參選資料（附件）

- ☐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- ☐ 佐證錄音、影帶、光碟等_____卷（片）
- ☐ 著作_____冊
- ☐ 照片_____張（請附說明）
- ☐ 其他佐證資料，請說明：
- （以上請勾選）

是否退還附件：☐ 是（地址：_____）

☐ 否

身分證明影本正面
浮貼處

身分證明影本反面
浮貼處

2/17

1-2、參選人簡歷

(參考範本)

1. 出生年月：1982年10月

2. 學歷：

○○○○大學○○研究所碩士(2006)

○○○○大學○○系(2003)

3. 現職：

○○公司專業經理人(2007起)

4. 經歷：

○○○○研究計畫助理(2004)

○○○○調查計畫助理(2005)

○○○○專案計畫助理(2006)

5. 榮譽：

○○獎(2009)

○○大學「傑出校友獎」(2007)



*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格式填寫

1-3、參選事蹟

*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格式填寫

1-4、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」承諾書

本人參選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」，參選資料等均為屬實，願遵守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頒給要點」之相關規定，並接受相關資料之檢閱，如有違反，貴會保有取消獲獎資格暨追回獎金、獎狀及研究或調查補助經費之權利，並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客家委員會

立承諾書人（簽章）：

年

月

日



（※參選人須親筆簽名）

2、被推薦參選者資料表

參選人 姓 名		出生地		請浮貼最近三個月內二吋 半身脫帽照片
性 別	☐ 男 ☐ 女	出生年 月 日	民國 年 月 日	
年 齡		身分證 字 號		
通訊地址				電話 ()
				傳真 ()
永久地址				電話 ()
				傳真 ()
電子郵件 (E-mail)				行動 電話

2-1、參選資料 (附件)

- ☐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☐ 佐證錄音、影帶、光碟等_____卷 (片)
☐ 著作_____冊
☐ 照片_____張 (請附說明)
☐ 其他佐證資料，請說明：
 (以上請勾選)

是否退還附件：☐ 是 (地址：_____)

☐ 否

身分證明影本正面
浮貼處

身分證明影本反面
浮貼處

2-2、參選人簡歷

(參考範本)

1. 出生年月：1982年10月

2. 學歷：

○○○○大學○○研究所碩士(2006)

○○○○大學○○系(2003)

3. 現職：

○○公司專業經理人(2007起)

4. 經歷：

○○○○研究計畫助理(2004)

○○○○調查計畫助理(2005)

○○○○專案計畫助理(2006)

5. 榮譽：

○○獎(2009)

○○大學「傑出校友獎」(2007)

* 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格式填寫

2-3、參選事蹟

* 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複製格式填寫

2-4、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」被推薦同意書

本人同意被推薦為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」參選人。

此致
客家委員會

被推薦人（簽章）：

年 月 日



（※被推薦參選人須親筆簽名）

2-5、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」承諾書

本人被推薦參選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」，參選資料等均為屬實，願遵守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頒給要點」之相關規定，並接受相關資料之檢閱，如有違反，貴會保有取消獲獎資格暨追回獎金、獎狀及研究或調查補助經費之權利，並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此致
客家委員會

立承諾書人（簽章）：

年 月 日

（※被推薦參選人須親筆簽名）

2-6、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」推薦者資料

團體名稱及 負責人姓名		聯絡人		職稱/ 部門	
立案文號				傳真	()
通訊地址				電話	()
服務住址				電話	()

2-7、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」推薦書

謹推薦_____參選「客家委員會客家青年創新發展獎」，
本單位推薦理由為

此致
客家委員會

推薦單位：
(用印)

年 月 日